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自控”或“公司”）2023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进行了专项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779号文）的同意，公司向5家（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905,92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6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9,999,988.42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3,831,358.83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176,168,629.59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8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3]100Z0025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截止2025年11月30日，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2025年11月30日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2025年11月30日投资进度	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日期
1、开关控制阀制造基地项目	13,000.00	12,616.86	3,639.13	28.84%	2025年12月31日

融资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投资进度	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日期
2、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有息负债	5,000	5,000	5,000	100.00%	不适用
合计	18,000.00	17,616.86	8,639.13		

注：1、以上已投资金额中包含前期募集资金已置换的以自有资金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2、本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三、募集资金专户储存情况

截止 2025 年 11 月 30 日，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账户储存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无锡分行	515779675008	9,247.44	其中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万元，现金管理购买结构型存款余额 2,000.00 万元。

四、募投项目首次延期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改变的前提下，对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具体如下：

融资项目名称	调整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开关控制阀制造基地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五、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公司基于审慎原则，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进度，以及当前市场环境、公司发展战略，在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和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拟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具体情况如下：

融资项目名称	调整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开关控制阀制造基地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

结合宏观环境的变化影响，公司考虑国内市场需求、原材料价格以及行业竞争格局等因素，对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动态控制，减缓了该募投项目的实施，合理控制产能扩张和募集资金使用节奏。基于谨慎原则及保护全体股东利益、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原则，在确保满足一定阶段交付保障前提下，对募投项目的投资节奏进行了审慎调整，导致无法在原定计划内建设完成，公司决定将募投项目整体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予以延期。

六、延期募投项目重新论证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超过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完成期限且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未达到相关计划金额 50% 的，上市公司应当对相关募投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重新进行论证，决定是否继续实施该项目。因此，公司对“开关控制阀制造基地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

（一）项目必要性分析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引导及要求，有利于提高装备国产化水平

近年来，国家密集出台多项产业政策，持续强化智能制造、高端装备及关键零部件领域的战略支持，为产业链自主可控发展奠定坚实政策基础：

2021 年 12 月，工信部等八部门联合发布《“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工信部联规〔2021〕207 号），明确提出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聚焦感知、控制等环节短板，推动先进工艺与制造装备深度融合。

2023 年 6 月，工信部、科技部等五部门印发《制造业可靠性提升实施意见》，部署基础产品可靠性“筑基”工程与整机装备可靠性“倍增”工程，重点提升仪器仪表用控制部件等关键零部件的可靠性，以及工业控制仪器仪表的精度水平。

2024 年 7 月，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明确要求“打造自主可控的产业链供应

链”，将仪器仪表等重点产业链纳入强化范畴，强调全链条推进技术攻关与成果应用，政策层面持续加码行业自主创新支持。

2025年6月，工信部发布《关于制造业计量创新发展的意见》，进一步提出加速高精度、智能化计量器具研发，提升仪器仪表产业链供应链韧性，为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政策保障。

本次发行募投项目主要投产产品为开关控制阀，属于装备制造业中的关键零部件和装置，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提升公司装备制造自主创新能力，提高生产设备的先进性和专业化生产水平，改善生产工艺，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提高产品的质量可靠性、稳定性，提高装备国产化水平，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要求。

2、推动公司业务规模进一步增长

控制阀产品下游市场应用空间广阔，石油和化工行业企业作为主要客户占据了主导地位。当前，我国阀门行业企业数量较多，技术水平存在一定差异，高端产品市场仍主要由国际品牌占据。随着国内控制阀行业在工艺技术上的持续进步与经验积累，行业整体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公司预计未来中国控制阀市场将保持增长，下游客户需求持续增强。本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大幅提升公司产能，更好地满足不断增长的生产订单需求，进而推动公司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

（二）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公司行业经验深厚，客户资源丰富

公司早在成立初期就获得中国石化物资资源市场成员证书，具备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检修供方安全资格。目前，公司为中国石化、中国石油、中国海油物资供应准入单位，中核集团合格供应商。近年来，公司成功为多家大中型国有、合资、外资等企业持续供货，客户分布行业包括石油、化工、钢铁、冶金、纺织、能源、电力、食品、环保等多个行业，其中石化行业客户尤为突出。客户分布地域已经达到29个省级行政区域（含直辖市、自治区）。公司的主要客户有：中国石化、中国石油、中国海油、天赐材料、荣盛石化、恒逸石化、恒力石化、宝武集团、兖矿能源、中国中冶、桐昆股份、东方盛虹、中国天辰等。

上述客户为公司销售规模的增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公司通过与上述客户的合作积累了在各行业领域的项目经验和良好声誉，对公司在各行业持续开展业务有着良好的导向作用。

2、公司具备成熟的技术条件

公司经过多年产品和服务的专业化技术研发、工艺创新，通过多行业大中型客户大型项目的经验积累，在工艺、技术和产品创新方面形成了自身的独特优势。尤其在高温工况、600LB及900LB高压、高压差蝶阀、高压差防空化调节阀、高压开关及调节球阀、特殊合金罐底物料调节及切断阀、高精度调节阀、双向密封蝶阀、高频程控阀、黑水灰水防冲刷角阀、氧气调节切断阀、深冷调节切断阀等技术领域取得了较大突破，已形成了在国内市场直接与国外Fisher、Samson、Masoneilan、Tyco、Flowserve等高端品牌进行竞争的局面，推动了国产控制阀技术的创新进程。

(三) 预计收益

截至目前，预计本次项目延期对该项目的预计收益未产生重大影响。

(四) 重新论证结论

经重新论证，公司认为“开关控制阀制造基地项目”的可行性与必要性均未发生重大变化，符合公司长远战略规划。公司将继续审慎推进该募投项目的实施工作。同时，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和外部市场环境等前提下，公司将对募投项目的进展进行适时安排。

七、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开关控制阀制造基地项目”进行延期是基于当前行业发展趋势、市场需求预期及公司技术储备等因素作出的审慎决策，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规模的变更，不会对本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重大不利的影响。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八、是否存在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推进的情形

除上述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推进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九、分期投资计划及保障延期后按期完成的措施

本次延期的募投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开关控制阀制造基地项目”的设备购置部分，将根据实际实施进度分阶段投入。公司将实时关注内外部环境变化、产品市场需求情况及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制定实施计划，优化资源配置，合理统筹，有序推进募投项目后续建设，并将进一步加强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动态控制，有效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

十、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2025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改变的前提下，对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十一、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并已及时披露，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 荐 代 表 人：_____

方 羊

刘 政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